

邯郸市肥乡区第二届

人大第四次会议文件(20)

# 关于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 报 告

2024 年 1 月 22 日在邯郸市肥乡区第二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邯郸市肥乡区财政局



# 关于邯郸市肥乡区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4 年 1 月 22 日在邯郸市肥乡区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邯郸市肥乡区财政局 田志宏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提交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过去的一年，财政工作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的有力监督下，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积极应对挑战，主动担当作为，竭力服务全区改革发展大局，着力保障区委重点任务落实，大力践行高质量发展理念，有力促进了全区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健康发展，圆满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

**（一）财政收入再创历史新高。**面对减税降费和疫情后经济形势下滑等复杂的外部环境，区委、区政府强化分析研判，狠抓督导调度，涉税部门通力协作，财政收入顺利完成了年初人代会既定目标。

2023 年全部财政收入累计完成 244783 万元，同比增长 19.3%，超年初预算 8.46 个百分点，税收占比 78.78%。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 **14 亿元**，完成 145598 万元，同比增长 11.18%，超全市增幅 5.28 个百分点，超年初预算 1.08 个百分点，税收占比 64.32%。同比增幅在全市排第 6 位。

**(二) 财政支出保障能力增强。**2023 年财政总支出 377820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88.3%，确保了全区公教人员工资按时足额发放，保障了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支持了全区基本民生事业顺利发展。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215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7.4%，同比增长 15%。包括民生领域支出 235095 万元，同比增长 18.4%；政府性基金支出 15665 万元。

**(三) 财政预算执行平衡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2023 年区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为 145598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91102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 14600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569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9359 万元，调入存量资金 16939 万元，安排用于以后年度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549 万元，收入总计 **388618 元**；2023 年区级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为 362155 万元，结转下年 26463 万元，总计 **388618 万元**。实现了公共预算财政收支平衡。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为 11162 万元，专项债券收入 434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28 万元，收入总计 **55790 万元**；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为 15665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00 万元，结转 39725 万元，总计 **5579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社保基金预算执行情况：**2023 年社保基金收入 37040 万元，2023 年社保基金支出 **37040 万元**(当年支出 **31198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5842

万元)。社保基金预算实现了收支平衡。

上述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为 2023 年底快报统计数据,在市财政与我区财政年终决算结算批复后数据还将会有些变化,届时再报请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

2023 年各项预算目标的圆满完成,进一步坚定了为建设新时代品质之城、实力强区、幸福肥乡提供有力的财政支撑的决心和信心,有力促进了全区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健康发展。

在财政预算执行过程中主要采取了以下一系列措施:

**(一) 不断拓宽筹资渠道。**一是加大争跑资金力度。深研政策,抓住国家发放上级直达资金和债券资金的黄金时机,2023 年共争取上级各类资金 249102 万元,同比增长 20.6%,**财政局本身争取资金 143859 万元,同比增长 34%**,其中争取政府债券资金 58000 万元。二是**债务风险有效防控**。坚决扛起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政治责任,科学分解债务化解任务,积极争取新增政府债券额度,规范政府债务管理,定期对债务数据进行动态分析,及时进行债务风险预警。截止目前,我区政府债务余额为 273911 万元,2023 年我区已偿还到期政府债券本息 13256.7 万元,2023 年末政府债务率预计为 73.9%,低于风险警戒线 26.1 个百分点,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争取一般债券资金 14600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43400 万元,有力支持了我区重大项目建设。三是**综合治税成效凸显**。秉承开源增收有措施,综合治税做保障。2023 年,我区通过综合治税挖掘土地增值税、契税和耕地占用税等涉土税收信息 6 万余条,入库税款 39258 万元,同比增长 36.9%,

为财政收入实现了增速较快、质量较好提供了有力保障，综合治税成为全区挖掘税收、公平税负、优化营商环境的一项有效手段。

**（二）持续提高支农力度。**一是支持提高了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先后争取到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原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农村生产发展资金、水利发展资金等涉农资金 30572.13 万元，促进了农业增效和农民增收。二是扎实做好农村综合改革工作。争取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农村综改示范村等综改资金 1494 万元，棉花大县奖励资金 2394.25 万元，有力推进农村经济事业发展。向省财政厅争取省级农村综合改革示范村项目 2 个，争取资金 600 万元。三是有效支持了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发放村级两委干部补贴资金 3748.35 万元，稳定了农村干部队伍。

**（三）全力保障民生投入。**2023 年，加大社会保障投入，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达到 38629 万元，发放城乡低保金 440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760 万元，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 610 元提高到 640 元；支持教育事业发展，财政对教育总投入达到 73501 万元，教学条件明显改善，并达到“两个只增不减”的考核要求。节能环保支出 10552 万元，促进了全区大气环境改善，2023 年区财政安排清洁取暖资金 1000 万元。拨付 981.73 万元用于保障政法机关办案业务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大力支持了扫黑除恶专项行动，支持维护了全区社会稳定。

**（四）大力支持乡村振兴。**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前提下，侧重对具体项目的使用绩效性、精准性、公开性

进行严格把关，严格按照衔接资金管理办法及直达资金管理要求，继续加强对衔接资金及直达资金的监督管理，指导行业主管部门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引导和鼓励贫困群众、第三方组织等社会力量参与监督，构建常态化、多元化的监督体系；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衔接资金及时进行公开公示，接受社会监督；2023年拨付资金13946万元，有力推动了我区乡村振兴工作，同时也为和美乡村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五）扎实推动财政改革。**一是全面实施绩效预算编制工作，科学规范的绩效预算管理制度体系已逐渐形成，推进了部门预算编制的精细化、科学化、规范化。二是继续推进政府采购改革，采用“信用+承诺”制，进一步降低供应商成本。提高对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幅度，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提高至10%—20%。2023年政府采购230批次，中标金额31930.01万元，节约金额2360.24万元，节约率6.88%。三是进一步提升财政投资评审效率，推行直接评审和社会机构评审两种方式并行，加快了评审进度。2023年评审项目498个，审定资金120904.16万元，节省资金11622.97万元，审减率8.77%。四是积极推进预决算公开，全区政府预决算和部门预决算通过政府网站进行公开，接受群众监督。五是深化财税改革，2023年肥乡区累计减税降费1.46亿元，真金白银支持企业发展，使企业切实享受到政策红利，为我区获得优化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先进县做出了财政贡献。

回顾过去一年，财政工作立足新起点、开启新征程，经受了新考

验、战胜了新挑战，为全区经济社会健康发展作出了应有的贡献。成绩来之不易，这是区委、区政府统揽全局、坚强领导和科学决策的结果，是区人大代表委员们共同努力、监督指导和鼎力支持的结果，也是全区涉税部门戮力同心、拼搏奋斗，强化综合治税的结果。

各位代表，虽然全区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较好。但我们要清醒地认识到，经济仍面临着需求收缩、供给冲击、减税降费和预期转弱的多重压力，2024 年财政工作困难和挑战明显增多，财政收支矛盾异常尖锐，工作难度加大。主要表现在：一方面，由于国家持续实施更大力度的减税降费退税政策，外部经济环境低迷，造成我区支柱行业交通运输业经营困难，再加上该行业稳定性差、流动性强，使我区税收收入受到了严重冲击，完成全年财税收入目标压力极大；另一方面，政府刚性支出同比增长较快，如教育、文化、卫生健康、社会保障、住房保障、城乡社区、农林水等民生领域政策性保障支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发放等；另外，个别部门预算绩效理念尚未完全树立，预算绩效管理理念仍需进一步提高。

上述问题需要通过我们进一步解放思想、创新举措、务实担当、深化改革、进一步推行预算绩效改革等措施逐步加以解决。

## 二、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4 年政府预算编制工作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全国、省、市、区有关经济会议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和



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任务，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政策要求，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稳妥推进财政体制改革，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的要求，加强重大决策部署保障，强化资源统筹，优化支出结构，规范资金管理，防范化解风险，为加快建设新时代品质之城、实力强区、幸福肥乡贡献财政力量。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预算编制要坚持以下原则：

——**深化改革**。全面贯彻国家、省、市、区委区政府改革要求，加快建立现代财税体制，推动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政府间财政关系，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创新预算管理机制，完善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提高财政资源使用效率，提升财政政策实施效果。加强预算收支管理，强化信息技术支撑，深化信息公开共享，提高预算规范化、科学化、标准化水平。

——**强化统筹**。加大政府预算统筹力度，将本级收入、上级补助、调入资金、政府债务收入，以及清理盘活存量资金资产等全部纳入政府预算范围。加强部门预算收入统筹安排，各部门和单位要依法依规将取得的各类预算拨款收入、预算拨款结转和其他收入全部纳入部门或单位预算，未纳入预算的收入不得安排支出。强化存量资源统筹使用，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完善结余资金收回使用机制，强化资产配置与资产使用、处置的统筹管理，推动国有资产共享共用。

——**优化结构**。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加大支出结构优化调整力度，推进财政政策更加精准有效，将落实中央、省、市、区委区政府工作安排作为首要任务，全力保障重点领域支出和刚性支出，合

理保障维持部门正常运转和履职的必需支出。坚持量入为出，有保有压，区分支出事项的轻重缓急，合理确定保障重点和保障顺序，打破支出固化僵化格局。优化资金投向，改进投入方式，全面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严格落实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的要求，坚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精打细算，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

——**讲求绩效**。进一步树牢绩效意识，持续优化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推动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将落实中央、省、市、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作为预算绩效管理重点，加强财政政策评估评价，增强政策可行性和财政可持续性。按规定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科学设定绩效目标，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加快推进整体绩效评价，加强重点绩效评价，加大评价结果应用力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防范风险**。立足全区，着眼大局，统筹发展和安全，统筹考虑财力和支出需求，保障财政平稳运行。涉及增加财政支出的重大政策出台前、重大政府投资项目实施前，要按规定进行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未通过评估的不得安排预算。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综合考虑民生政策、事业发展的长远目标，合理确定保障范围和政策力度，确保支出政策可持续。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妥善处置和化解隐性债务存量。

——**依法理财**。全面落实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以及国家、省、市和我区各项政策要求，规范理财行为。按照“谁主管、谁分配、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落实部门和单位预算管理主体责任。发

挥监督协同效应，构建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协调配合的监督机制，对发现问题严格依纪依法依规做出处理，切实维护财经秩序。

按照上述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2024年全区政府预算安排如下：

### **（一）2024年财政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1.全部财政收入预算安排 261918 万元，同比增长 7%。其中：税收收入安排 206328 万元，同比增长 7%；非税收入安排 55590 万元，同比增长 7%；2024 年税收收入占全部财政收入的比重为 78.78%。

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55790 万元，同比增长 7%。其中：税收收入安排 100200 万元，同比增长 7%；非税收入安排 55590 万元，同比增长 7%；2024 年税收收入占公共财政收入的比重为 64.32%。

3.一般公共预算财力安排 340760 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5790 万元、返还性收入 17899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56108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6463 万元、提前下达专款收入 68444 万元、调入政府性基金收入 16056 万元）。

4.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 81000 万元（包括：土地出让收入预算安排 8078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20 万元）。

### **（二）2024年财政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 340760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类 77388 万元，运转类 2279 万元，特定项目类 157440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专款支出 68444 万元，上年结转支出 26463 万元，上解支出 8746 万元。

2.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 81000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和拆迁补偿

10000 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33258 万元，被征地农民生活补助 5451 万元，土地出让业务费 808 万元，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105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2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9102 万元，调入平衡一般公共预算 16056 万元等项支出。

### **(三) 2024 年政府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为 340760 万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34076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平衡情况。**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 81000 万元，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 81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3.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平衡情况。**2024 年社保基金收入预算安排 33659 万元，2024 年社保基金支出预算安排 33659 万元（包括当年支出 3361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43 万元），社保基金预算安排收支平衡。

### **(四) 2024 年财政重大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政府预算安排，在“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前提下，按照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保障全区各项重点工作开展。重大支出预算安排情况是：

**1. 继续改善生态环境治理。**安排 21258 万元，用于全区人居环境生态环境治理工作，确保“双代”(气代煤及电代煤)等补贴工作落到实处，确

保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及绿化、污水、垃圾处理到位，确保生态水网正常运行，确保全区天蓝、水清、地净，确保绿美肥乡幸福宜居。

**2.继续巩固拓展乡村振兴。**安排 20890 万元用于大力实施乡村振兴和农村面貌改造提升，专项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基本医疗保险区级配套、乡村振兴工作专项经费、防贫保险，努力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做好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加快融入主城区步伐等。

**3.继续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安排偿债资金 65049 万元，用于地方政府性工程建设、PPP 政府支出责任和债券还本付息等，保证政府债务按时足额及时偿还，维护我区政府信誉，防范政府债务风险。

**4.继续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安排对外开放招商专项经费 660 万元，加大全区招商引资力度，搞好项目建设，为培植财源奠定基础。

**5.继续夯实基层党组织建设。**安排 6832 万元用于全区村组织运转，社区建设、加强基层党的建设，夯实党的执政基础；安排 129 万元用于全区党员干部教师等素质提升工程，加强全区各类人才队伍建设。

**三、扎实做好 2024 年财政工作，强化政治引领，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稳中求好”的工作总基调，坚决圆满完成 2024 年度预算目标。**

### **（一）工作要求**

区财政局将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关于财政工作的安排部

署，以及切实落实贯彻好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委十届五次全会、市委十届七次全会、区委二届七次全会精神，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稳中求好”的工作总基调，坚持“以政领财、以财辅政、政令财行、财随政走”的工作理念，全面落实省财政厅提出的“政治引领、守正创新、科学高效、竞进有为”总体要求，扎实做好稳经济、保重点、保民生、保运转、推改革、防风险各项工作，积极财政政策提质增效，加快构建现代财税体制，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推动肥乡财政高质量发展，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全面建设新时代品质之城、实力强区、幸福肥乡贡献财政力量。

## （二）工作目标

2024 年全部财政收入预算安排 261918 万元，同比增长 7%，税收占比 78.78%；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55790 万元，同比增长 7%，税收占比 64.32%。

## （三）工作措施

立足财政职能，聚焦经济建设这一中心工作和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强化预算管理、深化预算绩效改革，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突出“三保”支出，创新财政投入方式，激发财政“四两拨千斤”作用，加快土地收储出让力度，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力保障全区经济社会平稳运行，做出财政新的更大贡献。

一要全力以赴抓好组织收入。一是落实好国家各项退税减税降费政策，培育税源，扩大税基，同时进一步强化财税部门协调联动和开发综合治税云平台，加强经济形势分析和收入形势研判，推动税收收

入依法征收、应收尽收。二是多渠道聚财增收，加大存量资金、资产盘活力度；加大土地收储出让力度，增加政府性基金收入，增强区级可支配财力，进一步扩大增收渠道，最大限度弥补财力缺口。三是认真落实国家关于收入组织征管的各项规定，严肃财经纪律，严禁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等违规违纪行为。

**二要规范抓好财政预算执行。**严格落实好“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质增效”要求，严控和压减一般性支出和“三公两费”，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一律压减。各类结余、沉淀资金坚决做到应收尽收、重新安排，使有限的财力提质增效，用到刀刃上。同时，在预算执行中不出台新的重大增支政策，严控新债务发生，防止加剧收支矛盾，减轻财政支出压力。

**三要坚决守住财政风险底线。**坚持“稳字当头”，强化风险意识，坚决做好财政运行风险防控工作。高度重视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防控，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加强地方政府债务常态化监督，进一步健全专项债券偿还和风险防控机制，积极稳妥化解债务存量；同时规范财政暂付款项管理，强化举措，严控暂付款规模。抓好财经秩序专项整治。督促相关部门做好财经问题整改，有针对性的建章立制、规范管理，持续提升依法理财水平。

**四要科学保障全区重点工作。**要坚持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有保有压的原则，按照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大力促进生态文明建设、乡村振兴、城乡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项目建设、城乡融合发展、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等重点工作开展，认真履行好财政职能工作，促进

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五要坚持保障改善民生工作。**坚持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相协调，坚持民生支出只增不减的原则，统筹财力支持全区民生工程实施。扎实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优先发展教育事业，支持发展乡村建设。要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切实保障养老、医疗保险、困难群众救助等社保制度全面落实。

**六要着力做好资金争取工作。**密切关注政策动向，及时对接上级财政部门，强化上下联动，形成工作合力，争取中央和省在资金、政策、试点等方面给予我区更大倾斜支持。健全市场化投融资机制，支持城投、城发、农投等国有企业发展，促进实体经济做实做大做强做优，加快推动城区建设。

各位代表，2024年号角已吹响，让我们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全面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服务于全区人民，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加快建设新时代品质之城、实力强区、幸福肥乡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